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115 學年度初任教師跨階段第二場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三）高雄市 115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二、目的

（一）藉由對談、課程研討或實作等形式，提供有效的教學、評量設計與班級經營策略，增進其教學力與專業知能。

（二）邀請專家分享自身經驗或帶領實作，協助教學翻轉創新，提升行政效能，促進教師專業成長。

（三）強化教師教學理念、策略與品質，提供學生多元適性的學習機會，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三、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四、參加人數及對象

（一）錄取人數 100 位。

（二）參加對象：

1、本市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幼兒園）初任教學 3 年（113、114、115 學年度）內之正式教師。

2、本市正式教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

五、研習相關事宜

（一）日期：116 年 1 月 9 日(星期六)。

（二）地點：高雄市前鎮區獅甲國小三樓視聽教室。

（三）課程內容

<table>
<tr><th>時間</th><th>課程名稱</th><th>課程內涵</th><th colspan="5">講師</th></tr>
<tr><td>08:40~09:00</td><td colspan="6">報到</td></tr>
<tr><td>09:00~12:00</td><td>法眼觀教：初任教師的輔導管教避雷指南與實務攻略</td><td>1.法規界線與定性通報——精準辨識「實體與程序地雷」
2.生生衝突辨識與處理實務——事證保全與真相還原
3.班級危機應變與親師防禦——建構「實務防護罩」</td><td colspan="5">溪埔國中
葉政皇校長</td></tr>
<tr><td rowspan="5">12:00~12:30</td><td rowspan="5">分組回流座談</td><td rowspan="5">1.諮詢輔導
2.經驗分享交流</td><td>1</td><td>鎮北國小
張翠倫校長</td><td>6</td><td>莒光國小
張嘉蕙教師</td></tr>
<tr><td>2</td><td>明義國小
林淑芳教師</td><td>7</td><td>大仁國中
王愛君主任</td></tr>
<tr><td>3</td><td>前金國小
張齡之組長</td><td>8</td><td>龍華國中
趙美惠教師</td></tr>
<tr><td>4</td><td>鹽埕國小
許瑜旂主任</td><td>9</td><td>大樹國中
傅美蓉教師</td></tr>
<tr><td>5</td><td>鹽埕國小
涂志豪組長</td><td>10</td><td>高雄女中
陳秋燕教師</td></tr>
<tr><td>12:30~</td><td colspan="6">賦歸</td></tr>
</table>

（四）報名：即日起至研習三天前截止，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網站報名，課程代碼：5823954。

（五）注意事項

1、依據中小學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方案地方層級工作手冊，規定初任教師於初任教職前 3 年須參加至少 5 場次研習與座談。

2、參與研習之教師核予公（差）假（課務自理）；研習當日適逢假日，依本局補休相關規定採計補休時數及補休(課務自理)。

3、如遇天候不佳則依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課程有調整將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及本中心網站公告。

八、預期效益

（一）初任教師能透過專家之經驗分享與指導，提升個人的教學知能與行政效能。

（二）初任教師能強化其教師教學理念、策略與教學品質，提供學生多元適性的學習機會，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三）初任教師能藉由對談、課程研討或實作，習得有效教學、評量設計與班級經營策略，建立學生終身學習態度。

九、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學年度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及本局自籌款支應。

十、獎勵：承辦有功人員，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十一、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